

# 汉中市财政局文件

汉财办社〔2022〕274号

---

## 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公共卫生发展项目 一般转移支付省市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公共卫生发展项目一般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陕财办社〔2022〕93 号）精神，现下达你县（区）2022 年省级、市级公共卫生发展一般转移支付补助资金，专项用于附表所列项目支出。项目实施单位需按照卫生健康、财政部门印发的工作方案开展相关工作。该项指标列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1100249-医疗卫生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拨付资金列入政府支出功能科目“2300249-医疗卫生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附件：

- 1.2022年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医疗保险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 2.2022年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医疗保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3.2022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 4.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3日印发

---

共印9份

## 附件 1

## 2022 年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医疗保险资金分配表 (第二批)

单位: 万元

县区	2022 奖特扶预算总资金						提前拨付 2022 年中省资金情况			本次下达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合计	省级资金合计(含合疗)	市县资金			合计	提前拨付 2022 中央资金(汉财办社【2022】23 号)	提前拨付 2022 省级资金(含合疗(汉财办社【2022】53 号))	合计	省级资金(含合疗)(政府功能科目 2100717)	市级计生奖扶资金(政府功能科目 2100717)
				合计	市级配套	县级配套						
合计	25270	14031	9477	1762	353	1409	17948	10683	7265	2565	2212	353
汉台	3156	1745	1168	244	49	195	2189	1296	893	324	275	49
南郑	5464	3072	1988	404	81	323	3845	2337	1508	561	480	81
城固	3612	2028	1331	253	51	202	2538	1528	1010	372	321	51
洋县	1596	849	636	111	22	89	1117	629	488	170	148	22
西乡	1787	974	697	115	23	92	1287	745	542	178	155	23
勉县	5123	2916	1830	378	76	302	3630	2237	1393	513	437	76
宁强	1701	921	671	110	22	88	1225	711	514	179	157	22
略阳	980	530	403	46	9	37	740	420	320	92	83	9
镇巴	1541	832	628	81	16	65	1150	651	499	145	129	16
留坝	188	102	73	14	3	11	135	79	56	20	17	3
佛坪	122	63	52	6	1	5	92	50	42	11	10	1

## 附件 2

## 2022 年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医疗保险专项资金

## 绩效目标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汉中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省级补助	2122		
	市级补助	353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总目标 1: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家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p> <p>总目标 2: 实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 提升家庭发展能力。</p> <p>一、奖励扶助: 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 193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年满 60 周岁的夫妇, 由政府给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的奖励扶助金, 独女户年龄放宽到 55 岁。</p> <p>二、特别扶助: 1.对女方年满 49 周岁的独生子女伤残对象按照上半年 350 元/人月、下半年 46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49-59 岁失独对象按照 49-59 岁上半年 450 元/人月、下半年 59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对 60 岁以上的失独家庭按 1000 元/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对 70 岁以上的失独家庭按 110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p> <p>2.对三级并发症人员, 给予每人每月发放补助金, 标准分别为 三级: 上半年 200 元/人月, 下半年 260 元/人月; 二级: 上半年 300 元/人月, 下半年 390 元/人月; 一级: 上半年 400 元/人月, 下半年 520 元/人月。</p> <p>3.省级医疗保险补助: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父母及 18 岁以下子女, 参加医疗保险的, 每人每年补助 10 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1625 人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4416 人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99 人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参加医疗保险人数	68.9 万人
			农村独女户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3655 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45442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上半年 350 元/人月, 下半年 460 元/人月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标准	49-59 岁上半年 450 元/人月、下半年 59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对 60 岁以上的失独家庭按 1000 元/月的标准发放扶助金。70 岁以上失独对象 1100 元/人月。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发放标准		三级: 上半年 200 元/人月, 下半年 260 元/人月; 二级: 上半年 300 元/人月, 下半年 390 元/人月; 一级: 上半年 400 元/人月, 下半年 520 元/人月。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参加医疗保险补助标准		10 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独女户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100 元/人月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发放标准			100 元/人月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 附件 3

## 2022 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县区	辖区常住人口数(依 据中省配套人口基 础) (万人)	分配资金 (万元)	2021 年度全 市绩效考核 排名	省级信息 化考核资 金(万元)	总计(政府 功能科目 2100408)
汉台区	61.68	197.24	7		197.24
南郑区	46.62	92.07	2	20	112.07
城固县	44.2	72.13	6		72.13
洋 县	34.54	42.22	8		42.22
西乡县	32.15	51.45	10		51.45
勉 县	34.49	44.07	4		44.07
宁强县	25.64	14.59	1	35	49.59
略阳县	14.4	3.45	11		3.45
镇巴县	21.09	16.11	3	16	32.1
留坝县	3.53	1.33	5		1.33
佛坪县	2.66	2.95	9		2.95
全市	321	537.60		71	608.6

## 附件 4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汉中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中央补助			
	地方补助	608.6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 1: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指标 2: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达到年度分配人数, 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指标 3: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达到年度分配人数, 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指标 4: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指标 5: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指标 6: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指标 7: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指标 8: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指标 9:新生儿访视率、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指标 10: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指标 11: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指标 12: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指标 13: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指标 14: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指标 1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群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上年度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